

伊利諾州選民登記申請

要投票，您必須：

- 是美國公民。
- 在下次選舉或之前至少年滿18歲 -- 或為初選，於下次 11 月普選的日期或之前年滿 18 歲。
- 在下次選舉之前在您的選區內住滿 30 天。
- 沒有被判罪和入獄。
- 沒有在其他地方宣稱有投票權利。

此表格可用於：

- 在伊利諾州申請登記投票。
- 更改您在選民登記紀錄上的地址。
- 更改您在選民登記紀錄上的姓名。

截止日期資訊：

- 在下次選舉的 28 天前將此表格寄出或送交。
- 如果您在寄出或送交此申請後的 4 星期內沒有收到通知，請致電選舉委員會，電話 312-269-7960。

交還此表格至：

- Chicago Board of Elections
69 W. Washington St. #600
Chicago, IL 60602

重要資訊：

- 用郵寄方式登記的首次參與投票的選民在出示身份證明之後才能投票。您可以通過提供您的駕駛執照號碼或伊利諾州身份證號碼來滿足此項要求，如果您沒有駕駛執照號碼或伊利諾州身份證號碼，可以在此表格上提供您的社會安全號碼的最後四個數字。如果我們能夠用其中一種號碼來確認您的身份，您就不需在投票之前出示身份證明。

如果我們無法通過有效的駕駛執照號碼、伊利諾州身份證號碼或社會安全號碼來確認您的身份，您必須在投票之前提供身份證明。

可接受的身份證明形式包括：

- 一份當前有效的並附有照片的身份證；
- 一份當前的公共事業費用帳單、銀行結算單、政府支票、薪水支票或其他顯示您的姓名及地址的政府文件。

您可以將一份身份證明與本登記表一同放入信封後寄至本辦公室，也可以在第一次投票時出示此身份證明。

- 如果您採用郵寄方式登記，您必須在第一次投票時親自投票 – 但您可使用郵寄投票，如果上述足夠的身份證明與您的郵寄選票一併遞交。
- 如果您在某個公共服務機構登記，有關為您提供協助的機構的任何資訊及任何不作登記的決定將維持保密。
- 如果您更改姓名，您必須重新登記。

摺線

請用黑色或藍色筆工整填寫或列印

<p>1. 您是美國公民嗎？ (勾選一項)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2. 您是否在下次普選或之前年滿 18 歲？ (勾選一項)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如果您選擇“否”作為對這些問題的回答，則不要填寫此表格。</p>			<p>工作人員填寫</p>
<p>3. 本表格可用於：(勾選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在伊利諾州申請登記投票 <input type="checkbox"/> 更改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更改姓名</p>			
<p>4. 姓 名 中間名或簡稱 後綴 (勾選一項)</p> <p><input type="checkbox"/> Jr. <input type="checkbox"/> Sr. <input type="checkbox"/> II <input type="checkbox"/> III <input type="checkbox"/> IV</p>			
<p>5. 住址 (門牌號碼、街道名稱、公寓號碼) 市/村/鎮 郵遞區號 縣</p>			
<p>6. 通信地址 (郵箱) 市/村/鎮, 州 郵遞區號 電郵地址 (自由選項)</p>			
<p>7. 以前登記的地址 (包括市, 州和郵遞區號) 以前的縣</p>		<p>8. 以前的姓名 (如果改名)</p>	
<p>9. 出生日期：月/日/年</p> <p>____/____/____</p>	<p>10. 電話號碼 (自由選項)</p> <p>() -</p>	<p>11. 身份證號碼 - 勾選適當的方框並提供相應的號碼</p> <p><input type="checkbox"/> 伊利諾州駕駛執照，或如果沒有，也可提供本州身份證，或</p> <p><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安全號碼的最後四個數字</p> <p><input type="checkbox"/> 我沒有以上所列的任何一種身份證明號碼。</p>	
<p>12. 性別 (勾選一項)</p> <p><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非二元性別</p>			
<p>13. 選民宣誓 - 請閱讀所有的聲明並在右側的框體內簽名。</p> <p>我宣誓確認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是美國公民； • 我在下次選舉日或之前年滿 18 歲； • 在下次選舉當日，我將在伊利諾州和我的選區內住滿 30 天； • 我已據我所知力求提供真實資訊，並以承擔偽證罪為擔保。如果我提供了虛假資訊，我可能受到罰款和監禁的處罰；如果我不是美國公民，我將被驅逐出境或被拒絕進入美國。 <p>以下框體內是我的簽名或標記</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100%; height: 100%;"></div> <p>今天的日期：____/____/____</p>			
<p>14. 如果您無法簽署姓名，可請協助您填寫本表格的人士在此工整填寫其姓名、地址和電話號碼。</p> <p>協助者的姓名 完整地址 電話號碼</p> <p>____ () - _____</p>			

在虛線處折疊，密封後寄出

您的地址



請在此處
貼上一級
郵件的
郵票



寄至:

BOARD OF ELECTION COMMISSIONERS
69 W WASHINGTON ST STE 600
CHICAGO IL 60602-3012

